关于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的

说 明

2021年我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632185万元，其中：本级收入4000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282224万元，上解上级支出113877万元，上年结转收入1838万元，调入资金62000万元。

一、本级收入的主要项目情况

本级收入400000万元，比2021年完成数增加23211万元，增长6.2%。其中，税收收入300000万元，增加20445万元，增长7.3%，非税收入100000万元，增加2766万元，增长2.8%。主要项目情况是：

1.增值税106000万元，增加36216万元，增长51.9%。

2.企业所得税23900万元，增加10585万元，增长79.5%。

3.个人所得税16400万元，增加10240万元，增长166.2%。

4.资源税16100万元，增加3781万元，增长30.7%。

5.城市维护建设税等137600万元，减少40377万元，下降22.7%。

6.专项收入12390万元，减少7570万元，下降37.9%。

7.行政性收费收入62088万元，增加5632万元，增长10%。

8.罚没收入8453万元,减少2365万元，下降21.9%。

9.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6599万元,增加314万元，增长5%。

10.其他收入10470万元，增加6755万元，增长181.8%。

二、上级补助收入项目情况

上级补助收入282224万元（返还性收入76236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205216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772万元）。具体项目情况是：

1.返还性收入76236万元，其中：增值税返还12119万元，消费税返还1530万元，所得税基数返还补助481万元，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1858万元，征稽转岗人员增资基数20万元，公安交通管理经费补助38万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9546万元，新财政体制返还收入50644万元。

2.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205216万元，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29606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39460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项转移支付1794万元，产粮大县奖励资金收入2548万元，各项结算补助收入15259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8996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26288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2020万元，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44928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598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4597万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364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3370万元，均按省财政厅提前下达数安排。

3.专项转移支付收入772万元，其中：提前告知专项转移支付772万元，均按省财政厅提前下达数安排。

三、上年结转结余情况

上年结余收入1838万元。

四、上解上级情况

上解上级支出113877万元，其中：体制结算上解11109万元，出口退税上解18万元，固定上解7964万元，税务部门专项上解94786万元。

五、其他收入情况

1.调入资金62000万元。主要为从政府性基金预算中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资金57000万元，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中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资金5000万元。

关于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

支付情况的说明

我市2022年上级补助收入282224万元（返还性收入76236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205216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772万元）。具体项目情况是：

1.返还性收入76236万元，其中：增值税返还12119万元，消费税返还1530万元，所得税基数返还补助481万元，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1858万元，征稽转岗人员增资基数20万元，公安交通管理经费补助38万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9546万元，新财政体制返还收入50644万元。

2.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205216万元，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29606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39460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项转移支付1794万元，产粮大县奖励资金收入2548万元，各项结算补助收入15259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8996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26288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2020万元，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44928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598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4597万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364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3370万元，均按省财政厅提前下达数安排。

3.专项转移支付收入772万元，其中：提前告知专项转移支付772万元，均按省财政厅提前下达数安排。

关于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的

说 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31968万元，比2021年预算下降2.8%。其中：基本支出128888万元，占支出的20%,项目支出503080万元，占支出的80%。主要支出科目情况是：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77011万元，增长3.9%;

2.国防支出148万元，下降14.1%；

3.公共安全支出15936万元，增长76.3%；

4.教育支出102082万元，增长46.7%;

5.科学技术支出4046万元，增长921.7%;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5468万元，增长59%；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5465万元，增长114.7%;

8.卫生健康支出25856万元，下降32.4%;

9.节能环保支出1643万元，增长74.6%;

10.城乡社区支出14586万元，增长63.8%;

11.农林水支出37678万元，增长1.4%;

12.交通运输支出18552万元,增长62.8%;

13.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1831万元，增长215.7%;

14.商业和服务业等支出525万元，下降17.8%;

15.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1339万元，下降22.4%;

16.住房保障支出10257万元，增长16.6%;

17.粮油物资储备支出1557万元，增长134.8%;

1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4300万元，下降36.7%。

关于2022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的

说 明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深化全省部门预算改革的通知》（豫政办〔2011〕105号），从2012年起各级财政部门要向社会公开本级“三公”经费预决算支出。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275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1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75万元。

关于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情况的

说 明

我市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166724万元，其中：市本级收入1500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12886万元，上年结转收入3838万元，调出资金57000万元。主要收入项目如下：

一、本级收入

1.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9000万元，增加601万元，增长7.2%。

2.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3000万元，减少121万元，下降 3.9%。

3.污水处理费收入500万元，减少16万元，下降3.3%。

4.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137500万元，减少27958万元，下降16.9%。

二、上年结转收入3838万元，其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98万元，城乡社区支出519万元，其他支出1989万元。

三、上级补助收入

上级补助我市收入共计12886万元，其中，城乡社区支出9700万元，农林水支出1786万元，其他支出1400万元。

1. 调出资金

主要从2022年政府性基金中调出57000万元，统筹用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关于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情况

说 明

我市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收入总计12886万元，主要转移支付项目如下：

1.城乡社区收入安排的支出9700万元；

2.农林水收入安排支出1786万元；

3.其他收入安排支出1400万元。

关于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

说 明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109584万元，其中市本级支出92860万元。主要支出项目如下：

1.大中型水库后期移民扶持基金支出1298万元；

2.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30720万元；

3.棚户区改造支出10143万元；

4.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58062万元；

5.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支出6万元；

6.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4130万元；

7.污水处理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18万元；

8.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1786万元；

9.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3389万元；

10.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32万元。

关于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说 明

—、编制原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坚持“统筹兼顾，适度集中，分级编制, 逐级汇总，综合平衡，确保重点，科学安排，讲求实效”等原则编制。按照国有经济布局结构调整战略、产业发展规划和国有企业改革发展政策，重点安排市委、市政府确定的事项。通过对国有资本收益的合理分配及使用，推进我市国有企业加快转变经济增长方式，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优化国有资本的配置，推动国有企业的改革和发展，实现国民经济可持续发展目标。

二、收入预算编制

按照《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省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收取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豫政办〔2010〕121号）,2017年收益上交范围为市政府各部门、单位、机构履行出资人职责的企业，包括国有独资企业（公司）国有控股公司、国有参股公司。国有资本经营收益具体包括：一是国有独资企业按规定上交的应交利润，纳入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试行范围的市级国有独资企业应交利润；二是国有股股利、股息；三是国有产权转让收入；四是企业清算收入。

2022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5093万元,其中:本级收入5000万元，上级转移支付收入93万元。

三、支出预算编制

按照《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省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编报办法试行的通知》（财企[2011]112号），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主要包括企业改革脱困补助、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等。

按照以收定支的原则，2022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093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使用5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实际支出93万元。

关于2022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情况的

说 明

—、编制原则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单独编报，与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相对独立、有机衔接。编制的总体原则是：“统筹兼顾、收支平衡”。根据各项社会保险统筹模式特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按照“略有结余”的原则编制；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城镇职工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保险 按照“以支定收、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

二、编报范围

2022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编制范围包括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含生育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工伤保险基金，失业保险基金。

三、收入预算编制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主要包括保险缴费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利息收入、上级补助收入、转移收入和其他收入。2022年我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198595万元。各项保险基金的具体收入情况是：

1.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38889万元；

2.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40704万元；

3.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含生育保险）收入22484万元；

4.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92955万元；

5.失业保险基金收入2043万元；

 6.工伤保险基金收入1520万元。

四、支出预算编制情况

2022年我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180829万元。各项保险基金的具体支出情况：

1.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25504万元；

2.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40673万元；

3.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含生育保险）支出18733万元；

4.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88579万元；

5.失业保险基金支出6012万元；

 6.工伤保险基金支出1328万元。

关于2022年本级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认真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各项部署和要求，以绩效为导向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切实提高财政政策的精准度和有效性，提升财政资金的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建立事前绩效评估机制，加强财政可承受能力评估，对不具备实施条件、存在财政风险隐患的政策和项目一律不得出台实施。加强绩效目标管理，科学设置绩效指标和指标值。扎实开展绩效目标运行监控，对发现的问题和管理漏洞，要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全面开展绩效评价，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同政策调整、预算安排的有机结合，对支持方向与国家重大决策部署和部门主要职能相偏离、交叉重复的政策和项目予以调整，对低效无效项目进行压缩、调整或取消。统筹归并部门内部切块管理的项目，集中财力办大事。着力清理规范过高承诺、过度保障的支出政策，做到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确保财政可持续。